

证券代码：832925

证券简称：城投鹏基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韩现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志轮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命原因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作出提名。

(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1、韩现平，男，汉族，1968 年 8 月生，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安石油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拥有 30 多年财会相关工作经验，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持有高级会计师专业资质，是克拉玛依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财经委委员、常委会委员；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2、王志轮，男，汉族，1975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云南大学法学专业。具有律师执业资格，执业 13 年，熟悉企业的内部经营管理制度以及企业的管理运营，对合同管理，收购兼并等公司法律业务，具有直接的全面实践经验。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独立董事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